

您的姓名: 僅供參考

案件编号:

請勿提交法院

**随附于
转让无线电话账户的命令 (表格DV-900)**

机密信息

**请勿向法院递交本表格。
请勿置于法院档案中。**

受保护人注意: 本表格不应递交给法院。填写本表格, 并与命令(表格DV-900)副本一起发送给无线报务提供者(服务提供者)。

由受保护人填写:

① 服务提供者是(公司名称): _____

② 现账户持有人是(受限制人姓名): _____

③ 新账户持有人是(您的姓名): _____

您的联系信息(仅服务提供者可使用该信息。服务提供者将使用该信息联系您以创建您的账户):

a. 联系您的最佳电话号码是(列出不被受限制人控制的电话号码):

b. 联系您的其他电话号码是(列出不被受限制人控制的电话号码):

c. 电子邮箱地址:

d. 邮寄地址:

我应将表格DV-900和本表格(DV-901)发送到何处?

欲确定向何处发送这些表格, 请访问加州州务卿网站

<http://www.sos.ca.gov/registries/safe-home/domestic-violence-wireless-plans>, 或者查看

<http://www.courts.ca.gov/selfhelp-domesticviolence.htm> 并搜索您的服务提供者。视乎具体服务提供者,

您将能通过邮件、电子邮件或传真发送表格。如果您不向服务提供者发送这些表格, 则不能将账户转让给您。

无线服务提供者注意

根据《家庭暴力防治法》、《加州家庭法典》第6347条, 本表格包含的信息属于**机密**,
不得披露给(②中所列的)受限制人。